

金湖县普通住宅前期物业服务收费备案登记表

(2024) 3 号

申报日期： 2024 年 3 月 14 日

备案单位	淮安市明悦物业服务有限公司		负 责 人	沈秋松	
小区名称	金色水岸悦珑湖		建设单位	明发集团金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
小区地址	金湖县淮河西路与金荷路交汇处		中标日期	2022.4.10	
服务等级	暂定五级		等级评定	五级	
联 系 人	朱超		联系电话	18014144498	
	收费项目	计费单位	收费标准	备案意见:	
备 案 内 容	物业公共服务费 (有电梯住宅)	元/月.m²	1.38	同意备案前列收费标准, 该标准中含电梯维保检测费用, 公共水、电等代交费用及其它事项请执行苏发改规发(2018)3号、金发改(2020)166号文件相关规定。 你公司需做好收费公示工作, 代收代支费用需按规定结算, 多退少补或结转下年并公示。	
	汽车停放收费	地上停车位 停车费(含 停车服务 费)	元/月.车 位		60
		地下停车位 停车费(含 停车服务 费)	元/月.车 位		100
		停车服务费	元/月.车 位		15
备案日期: 2024 年 3 月 14 日					

说明: 1、本表一式四份, 经审核后, 价格主管部门留两份, 两份返还备案单位作为执行依据。

2、备案所需的详细资料包括中标文件、签约合同、营业执照、资质证书及其他相关资料。